

中国共产党宁乡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职能职责：

市委宣传部贯彻落实党中央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长沙市委、宁乡市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拟订和推进实施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

（2）统筹协调全市党的意识形态工作。

（3）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

（4）负责规划组织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市直相关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全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6）拟订全市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

（7）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市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

（8）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9）负责管理全市电影行政事务。

（10）统筹指导全市舆情信息工作。

（11）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

（12）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市新闻发布工作。

（13）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规划，统筹协

调组织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工作。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我部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单位内设科室6个(办公室、意识形态科、理教科、文明科、文化文产科、新闻出版和版权科),所属事业单位3个(市新闻中心、市志愿服务促进中心、何叔衡故居管理处),行政编制12个,机关工勤编1个,事业编制19个。2024年12月底实有在职正式职工24人,合同制聘用人员1人,退休4人。

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 围绕一个主题,高举思想之旗,凝聚奋进之力。

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为我市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2) 守好两个底线,提升斗争之能,集聚正能之力

面对当前社会宣传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新挑战,严格落实意识形态监管责任、工作责任,守牢宣传主阵地。

(3) 抓实三项工作,激发干事之能,汇聚磅礴之力

不断提升城乡文明新高度,壮大主流思想舆论,增强文化软实力,积蓄蓬勃发展的新动力。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4年中共宁乡市委宣传部本年收入为1211.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6.33万元,占总收入的96.26%,其他收入45.30万元,占总收入的3.74%;本年支出1211.63万元,按项目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74.68万元,占总支出的88.70%,科学技术支出0.5万元,占总支出0.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5.57万元,占总支出的2.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77万元,占总支出的4.52%,卫生健康支出18.37万元,占总支出的1.52%,住房保障支出27.75万元,占总支出的2.29%。按支出性质区分,基本支出552.61万元,占全年总支出45.60%;项目支出659.02万元,占全年总支出54.40%。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121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2.61万元；项目支出659.02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024年度基本支出555.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1.4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71.16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5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程序和规定标准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厉行节约，不存在公款大吃大喝现象及参与高消费娱乐等情况，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情况。

（二）项目支出

2024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决算数为659.02万元。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本单位收到各级项目资金659.02万元，项目资金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专项补助等。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年已投入使用各级项目资金65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20.55万元，占总支出的94.16%，科学技术支出0.5万元，占总支出的0.0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5.57万元，占总支出的5.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万元，占总支出的0.36%。通过自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无随意调整现象，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

虚列支出等情况。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制定了《机关管理制度》，包含资金、资产、财务等方面具体的细节要求，结合相关政策、规定予以落实，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单位中共宁乡市委宣传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024年各项目组织过程合法合规，重大项目支出，由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决定，采购过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招投标采购，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支付，项目管理都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资金等情况。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反对四风、厉行节约，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有效支出。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年初固定资产原值105.11万元，累计折旧69.79万元，净值35.32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97.59万元，累计折旧65.80万元，截至到202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净值31.79万元。本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管理情况较好。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整体来看，我部2024年预算控制较好，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最大经济效益，下阶段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单位各项制度，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项目铺排、项目资金使用安排、项目成效跟踪等与绩效挂钩的各项流程，充分酝酿、严格

把关，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情况如下：

1、我部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预算配置控制较好。其中：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 24 人/编制 32 人*100%=75%；“三公经费变动率”=-91.23%，重点支出安排率 100%。

3、预算管理较理想，预算执行比较到位，但仍需进一步强化。其中：

(1) 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完成数 1211.63 万元/本年预算数 1239.23 万元*100%=97.77%。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70.53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65.41 万元) *100%=107.8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0.5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8.3 万元) *100%=6.02%。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无。